

江苏省教育厅办公室

苏教办师函〔2026〕11号

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做好参加第六届 长三角民办高校教师教学技能大赛 选手推荐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高等学校：

为深入弘扬和践行教育家精神，加强民办高校教师协作交流，根据《安徽省教育厅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 江苏省教育厅 浙江省教育厅关于举办第六届长三角民办高校教师教学技能大赛的通知》（皖教秘民〔2026〕12号）要求，决定举办江苏省民办高校教师教学技能晋级赛，并做好第六届长三角民办高校教师教学技能大赛推荐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推荐资格

本次推荐对象为全省民办高校及中外合作办学高校的专任专职教师，应具备以下条件：

（一）持有高校教师资格证书。

（二）担任教学工作，与所在学校签约一年以上并且缴纳社会保障金。

（三）往届长三角民办高校教师教学技能大赛三等奖及

以上获奖教师自表彰之日起4年内不能重复参赛。

二、推荐分组

根据第六届长三角民办高校教师教学技能大赛的相关组织安排，结合省内晋级赛的参与高校及相关课程的类型特点，共设10个组别：本科文科组、本科理科组、本科工科组、本科艺体组、本科思政课程组；高职文科组、高职理科组、高职工科组、高职艺体组、高职思政课程组。

三、推荐程序

本次推荐工作通过学校选拔推荐、省内晋级赛相结合的方式择优产生最终推荐人选，具体分为两个阶段。

第一阶段：学校选拔推荐（2026年8月）。各民办高校根据大赛赛事具体要求，广泛宣传动员，组织符合资格的教师自主申报并按组别实施校内选拔和择优推荐。各有关学校推荐名单公示不少于3个工作日。

第二阶段：省内晋级赛（2026年9月）。由省教育厅组织，包括网络评审和现场评审两个环节。参赛教师须根据要求提供课堂教学实录视频、课程教学大纲、教案设计等材料，在网络评审环节中各个组别的前8名进入现场评审环节，并在现场评审环节围绕课程教学创新报告作15分钟汇报。

四、推荐方式

采用分级推荐、逐级选优方式确定比赛结果和推荐人选。

（一）推荐名额

1.校级推荐。同一所学校推荐教师不超过3人，每个组

别不超过 1 人。每位参赛教师不得跨组兼报。

2.省级推荐。省教育厅按组别组织专家根据评分标准进行综合评定并确定推荐人选（决赛推荐人选为每组 2 人）。

（二）结果认定

省内晋级赛按组别认定成绩。各组别按专家综合评分由高到低认定一等次 1 名、二等次 1 名、三等次 3 名，合计认定总数 50 名（一等次 10 名、二等次 10 名、三等次 30 名）。原则上，各组别最终择优推荐前 2 名（一、二等次）教师参加本届长三角民办高校教师教学技能大赛决赛，合计 20 名。

（三）省际决赛

获得省级推荐资格的教师在 2026 年 10 月参加第六届长三角民办高校教师教学技能大赛决赛（具体要求另行通知）。

五、工作组织

（一）本次推荐工作由省教育厅负责组织，省教育科学研究院负责承办，南京铁道职业技术学院协办。

（二）请各校组织参赛教师根据文件要求（包括匿名规范等）认真准备相关材料，于 2026 年 9 月 10 日前将校级推荐教师名单（以“学校”命名的包含推荐学校、参赛教师姓名、参赛课程名称、参赛组别等信息的 Excel 格式汇总表）、报名材料清单（附件 1）所要求的相关材料（含附件 2、3、4）和课堂教学视频等，以电子文档打包形式并命名为“学校+教师姓名”发送至指定邮箱：3921288935@qq.com。

（三）联系方式：1.省教育厅教师工作处联系人：彭老师；联系电话：025-83335669。2.省教科院教师发展研究所

联系人：陶老师、徐老师；联系电话：025-83758324 / 83758123；地址：南京市北京西路 77 号教育科研楼 1303 室。3. 南京铁道职业技术学院联系人：刘老师；联系电话：025-68533065；地址：南京市浦口区珍珠南路 65 号。

- 附件：1.第六届长三角民办高校教师教学技能大赛江苏省晋级赛报名材料清单
- 2.第六届长三角民办高校教师教学技能大赛江苏省晋级赛参赛教师申报表
- 3.第六届长三角民办高校教师教学技能大赛江苏省晋级赛课程实施大纲示例
- 4.第六届长三角民办高校教师教学技能大赛江苏省晋级赛教案设计表
- 5.第六届长三角民办高校教师教学技能大赛江苏省晋级赛评分标准



（此件依申请公开）